

孟津县十四届人大

一次会议文件十七

**关于孟津县 2016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和 2017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17 年 2 月 16 日在县十四届人大一次会议上
县财政局局长 张雅莉

各位代表：

我受县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作孟津县 2016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7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列席人士提出意见。

一、2016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16 年，在县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县政府团结带领全县人民，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建立现代财政制度为目标，狠抓增收节支，深入推进财税体制改革，确保财政预算平稳运行，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提供财力支撑。

（一）2016 年预算收支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2016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安排 142510 万元，增长 9%。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后，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相应调整为 138322 万元，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实际完成 139326 万元，为预算的 100.7%，按可比口径增长 9.7%。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安排 211276 万元，执行中加上上级新增转移支付补助、省转贷地方政府债券等安排支出，调整后全县支出预算为 284879 万元，完成 279181 万元，为预算的 98%（预算支出按照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略有结余的原则以及跨年度项目等情况来执行），同比增长 10%。2016 年，县本级收入累计完成 58361 万元，为预算的 109.9%，按可比口径增长 5.4%；县本级支出累计完成 212481 万元，为预算的 97.4%，同比增长 7.1%。

政府性基金预算：2016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累计完成31725万元，为预算的44.8%，同比下降43%。全县政府性基金支出累计完成41019万元，为预算的98.2%，同比下降42.7%。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2016年，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完成1000万元。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2016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收入57953万元，支出56816万元。具体分项情况：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3584万元，支出3187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10065万元，支出6996万元；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7326万元，支出4050万元；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1327万元，支出400万元；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基金收入21857万元，支出22763万元；生育保险基金收入216万元，支出248万元；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11939万元，支出18205万元；工伤保险基金收入483万元，支出581万元；失业保险基金收入1156万元，支出386万元。

（二）政府债务情况

按照《预算法》规定，国家对政府债务余额实行限额管理，即年度政府债务的余额不得突破批准的限额。省核定我县2016年政府债务限额21.5亿元（一般债务18.1亿元，专项债务3.4亿元）。汇总统计我县2016年政府债务余额为20.9亿元（一般债务17.6亿元，专项债务3.3亿元）。

（三）落实县人大的决议与主要财政工作情况

按照县十三届人大五次会议有关决议和审查意见，财政部门主动适应新常态，认真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统筹安排财政资金，创新资金投入机制，着力促进经济社会平稳较快发展。

一是落实积极财政政策，促进经济稳步发展。扩大投资需求。争取上级补助资金10.4亿元，使用省转贷地方政府置换和新增债券资金3.9亿元，实施了一批基础设施和民生工程，加快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提升城市品位。**累计拨付县级工程建设资金45335万元，专项用于县城新区道路、洛吉快速通道、文博中心、瀍源公园等重点项目建设。**促进企业发展。**加强对融资平台的整合和资金投入，我县企业还贷周转金规模扩大到2500万元，设立政府增信基金2000万元，缓解企业融资难问题；拨付支持企业发展资金2555.6万元，支持产业升级、企业发展；争取上级扶持资金1573.7万元，支持小微企业和重点企业顺利实现发展动力转换，释放新需求，创造新供给。**支持创业创新。**洛

阳市成功入围 2016 年全国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基地城市示范，未来三年，我县将获得中央财政给予的 59039.8 万元奖补资金，县财政积极筹措配套资金，按照《孟津县产业优化资金管理辦法》相关规定，对创业创新空间建设、公共服务平台建设、优化创业创新环境等进行专项资金支持。**支持节能环保。**全县节能环保支出 7368 万元。拨付资金 400 万元，用于 68 台黄标车“黄改绿”及 477 台黄标车提前淘汰；拨付节能减排资金 860 万元，用于节能减排项目建设和资源节约循环利用重点工程，全力支持我县国家环保模范县城创建及空气质量改善。

二是加大财政支农力度，巩固农业基础地位。全县农林水事务支出完成 56603 万元。**积极支持粮食生产。**兑现农业支持保护补贴（合并原粮食直补、农资综合补贴、农作物良种补贴）、农机购置补贴 6020 万元，投入财政资金 2690 万元，建设农业综合开发土地治理项目 2 万亩，为粮食丰收提供了有力支持。**改善农民生产生活条件。**争取上级奖补资金 1143 万元，建设常袋镇镇区省级美丽乡村试点 1 个；筹措资金 1183.5 万元（其中上级奖补资金 457 万元），实施农村公益事业“一事一议”项目 67 个；拨付奖补资金 277 万元，用于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加大脱贫攻坚支持力度。**筹集扶贫专项资金 3261 万元、搬迁扶贫资金 1410 万元，完成 2719 名农村贫困人口稳定脱贫。制定了扶贫资金管理办法，进一步明晰业务主管部门、扶贫部门、财政部门之间的权责，大力支持脱贫攻坚战。

三是加大民生领域投入，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全县民生领域支出完成 21329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76.4%。**完善就业和社会保障体系。**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完成 20477 万元。筹集就业资金 990 万元，全面落实就业再就业优惠政策；筹集城乡低保资金 2540 万元，保障了全县城乡低保对象的基本生活需要。**保障教育文化发展。**全县教育支出完成 59958 万元。拨付资金 47974 万元，用于义务教育、学前教育、美丽园丁及务工子女就学等经费保障；拨付资金 951 万元，用于中职学校免学费助学金、县直学校新建奖补、职业教育等。全县文化支出完成 4037 万元，用于百场公益演出、文物保护、图书馆文化馆免费开放及农村文化建设等，支持文化事业发展。**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医疗卫生支出完成 29484 万元。筹集资金 1919 万元，推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逐步均等化；拨付资金 1011 万元，用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补助；筹集资金 16997 万元，将新农合及城镇居民医保财政补助标准提高到 420 元，大病保险制度实现城乡居民全覆盖。**加强住房保障**

工作。争取上级保障性住房补助资金 9886 万元，县级筹措保障性住房资金 829 万元，支持保障房项目建设；拨付购房补贴资金 1143 万元，为符合条件的农民及外来人员发放购房补助。

四是全面深化财政改革，提高财政管理水平。完善公务支出制度建设。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县级“三公”经费支出 538 万元，大幅下降（主要是实行公车改革后公车购置和车辆运行维护费下降）。县级审批采购项目 403 个，政府采购规模 23927 万元，节约资金 2829 万元，节约率 10.6%。县级财政投资评审工作共完成项目 374 个，审核资金 134078 万元，审减资金 18297 万元，平均审减率 13.7%。**加快推广运用 PPP 模式。**PPP 投资模式经过探索，进入实质性运作阶段，全县共有 15 个项目纳入财政部 PPP 项目储备库，8 个项目完成“两报告一方案”的论证，2 个项目落地，其中：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正式签署 PPP 合同，项目总投资估算为 1.9 亿元，黄河路改建工程已开工；孟津县城区水系建设项目总投资估算为 1.7 亿元，已开工建设，项目一期工程中建设东西两个人工湖，截至目前西湖建设完工，东湖附属物清点结束，补偿到位。**加强政府债务管理。**全面清理核实政府存量债务，将债务纳入全口径预算管理，加强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建立健全政府债务风险防控机制，妥善处理存量债务，防范和化解财政金融风险。

这些成绩的取得，是县委科学决策、正确领导的结果，是县人大、县政协及代表委员们加强监督、有力指导的结果，是各级、各部门以及全县人民艰苦奋斗、共同努力的结果。同时，我们也清醒认识到财政改革发展面临的问题与挑战：一是经济下行压力持续，虽然财政收入总量平稳增长，但收入增速趋缓，政策性减收因素增加，可用财力增加较少；二是税源结构单一，拉动性新增税源少，收入结构有待优化；三是工资、养老金等政策性支出增长较快，收支矛盾突出。针对这些问题，我们将高度重视，深入分析原因，采取有力措施，认真加以解决。

二、2017 年财政预算（草案）情况

2017 年是“十三五”规划实施的关键一年，编制好年度财政预算意义重大。根据面临的形势，2017 年预算编制和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十八届历次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全国财政工作会议以及省、市、县党代会和省、市、县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推进“9+2”工作布局，紧紧围绕在洛阳实现“四高一强一**

率先”奋斗目标中有担当、走在前的总体目标，坚持实力孟津、魅力孟津、活力孟津“三个定位”，全面实施“六大战略”，争进全市发展第一方阵，率先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为全面实现现代化奠定坚实基础；坚持以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发挥财政政策在稳增长和调结构中的重要作用；进一步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减轻企业负担；调整优化支出结构，保障基本公共服务；推进财政资金统筹使用，提高支出精准度和资金使用效益；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积极防范化解财政金融风险，促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

2017年预算编制遵循的基本原则：一是收入预算要积极稳妥，充分考虑中央和地方增值税收入划分调整、落实减税降费措施等因素的影响。二是支出预算要统筹兼顾、突出重点，调整优化财政支出结构，确保重点项目顺利推进。三是强化地方政府性债务限额管理和预算管理，健全地方政府规范的举债融资渠道，防范和化解债务风险。四是推进财政资金统筹使用，加强政府性基金预算与一般公共预算的统筹衔接，全面清理盘活财政存量资金。五是继续推进基金化改革，通过市场化方式来支持产业发展，真正发挥财政资金的导向作用。六是进一步加强中期财政规划管理，做好与各项规划、重大收支政策的衔接，增强中期财政规划对年度预算的指导性和约束力，确保财政可持续。七是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扩大公开范围，细化公开内容，规范公开方式，强化社会监督，促进依法理财。

（一）2017年预算安排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2017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为151800万元，增长9%。按照现行财政体制算账，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51800万元，加税收返还7214万元，加体制结算净补助58118万元，加上年结转结余3738万元，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计为220870万元，按可比口径增长4.5%。

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为59040万元，增长1.1%（剔除营改增因素，按可比口径增长8%）。县本级税收收入预计为41240万元，较上年完成增长4.4%。其中：增值税10150万元，较上年完成增长1.5%；企业所得税1870万元，较上年完成下降60.3%；个人所得税570万元，较上年完成增长17.3%；城市建设维护税400万元，较上年完成增长3.1%；房产税360万元，较上年完成增

长 16.1%；印花税 70 万元，较上年完成增长 16.7%；城镇土地使用税 1210 万元，较上年完成增长 4.4%；土地增值税 250 万元，较上年完成增长 14.7%；耕地占用税 20000 万元，较上年完成增长 25.1%；契税 6360 万元，较上年完成增长 28%。县本级非税收入预计为 17800 万元，较上年完成下降 5.6%。按照现行财政体制算账，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9040 万元，加税收返还 6388 万元，加体制结算净补助 94704 万元，加上年结转结余 3738 万元，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计为 163870 万元，增长 5.4%。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2410 万元，增长 2.1%；公共安全支出 10370 万元，增长 16.1%；教育支出 49290 万元，增长 12.2%；科学技术支出 2750 万元，增长 10%；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240 万元，增长 12.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60 万元，增长 9.7%；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3250 万元，增长 6%；节能环保支出 2360 万元，增长 6.1%；农林水支出 17760 万元，增长 3.7%（其中扶贫支出安排 2270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2017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预计为 34820 万元，增长 9.7%。按照政府性基金管理办法安排支出，主要支出项目为：征地拆迁补偿、城市公用事业、城市基础设施配套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2017 年，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预计为 1000 万元，按照收支平衡、不列赤字的原则，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预计为 1000 万元。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2017 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预计为 61527 万元，支出预算预计为 72437 万元。具体分项情况：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9967 万元，支出 13524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0400 万元，支出 7700 万元；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6200 万元，支出 5500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24400 万元，支出 24000 万元；生育保险基金收入 220 万元，支出 360 万元；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9000 万元，支出 20043 万元；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420 万元，支出 620 万元；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920 万元，支出 690 万元。

（二）2017 年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和加强预算管理的主要措施

财税体制改革工作重点。一是优化创新财政资金投入方式。创新财政资金使用方式，鼓励通过引导基金、担保基金等市场化模式，发挥对社会资本的引导带动作用。创新投融资体制机制，在公共服务领域推广 PPP 模式，提高公共服务供给质量和效率。对于采用 PPP 模式的项目，有关财政资金要逐步

由“补建设”转向“补运营”。**二是贯彻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继续落实国家减税降费政策，按照国家消费税、环境资源税改革部署，做好相关改革准备工作；密切关注房地产税和个人所得税改革动态，做好前瞻性研究工作；落实好已出台的减税降费政策，做好营改增试点和资源税改革后续工作，确保改革平稳运行。积极支持大众创业万众创新，落实众创空间等税收优惠政策；支持制造业改造升级，促进重点领域加快发展。**三是继续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实施中期财政规划管理是中央和省委省政府确定的一项重大改革任务，也是对现行预算管理制度的重大制度性创新。市级从编制 2017 年预算起已经全面启动本级中期财政规划编制工作，我县从编制 2018 年预算起将全面实行中期财政规划管理，力争用三年时间建立比较成熟的中期财政规划编制框架和制度体系。**四是大力推进综合治税体系建设。**建立涉税信息采集共享机制，加强对涉税信息的比对分析，针对疑点信息组织开展税收专项治理和稽查工作，严厉打击各种偷逃骗税行为，堵塞税收跑冒滴漏问题，不断提升税收征管效率和服务水平，确保实现税收收入依法征收、应收尽收。

加强预算管理主要措施。**一是加强财政收入管理。**把培植财源作为财政工作的重中之重，不断加强征收管理，做大财政“蛋糕”。坚持依法治税，构建综合治税新格局，挖潜堵漏，做到应收尽收。密切跟踪财政收入形势，加强分析、妥善应对。坚持提升总量与优化结构并重，努力提高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占 GDP 的比重、税收收入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有效促进可用财力持续稳定增长。加大争取资金工作力度，主动对接，积极跟进，争取上级更多的财政专项资金支持。**二是强化支出预算管理。**更加注重优化结构，分好“蛋糕”，用好增量、激活存量，着力保障扶贫、农业、教育、社保、医疗等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民生方面刚性支出。严格落实预算法，强化预算约束，认真执行人大批准的预算。取消一般公共预算中一些以收定支、专款专用的规定，对相关领域支出统筹安排。将存量资金使用与年度预算安排统筹考虑，全力保障各项重点支出资金需求。**三是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对于预算执行进度缓慢或预计年内难以执行的资金，及时调整用途，避免资金沉淀。继续按规定清理收回两年以上结转资金，同时加强对两年以内资金的清理盘活。加大清理财政专户和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存量资金力度。**四是提升财政管理水平。**严格依法依规办事，强化宗旨意识，履职尽责、主动作为，进一步建立健全既能够保证财政资金安全又有利于提高工作效率的财政管理制度，优化财政管理流

程，推动财政管理更加规范高效透明，切实提高财政管理水平。**五是加强财政监督检查。**进一步完善财政监督体系，健全财政监督机制，管好财政“蛋糕”。建立财政部门、主管部门、资金使用单位、审计部门相互联动的预算执行监督体系。牢固树立法治理念，稳步推进预算公开，自觉接受县人大、县政协和社会公众的监督。加强监督检查结果的追踪问效和反馈机制，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

各位代表，我们将在县委的坚强领导和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指导下，坚定信心，攻坚克难，确保圆满完成全年预算任务，为孟津在洛阳实现“四高一强一率先”奋斗目标中干在实处、走在前列做出应有贡献！以优异的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